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(第四期)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。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"上证函[2020]66号文"批准,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的公司债 券。

根据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(第四期) 募集说明书》,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(第 四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的发行规模不超过60亿元(含60亿元), 分为两个品种: 品种一发行期限为2年期; 品种二发行期限为3年期, 两个 品种间可互拨。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,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 投资者询价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0年7月29日结束,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共 同协商,本期债券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30亿元,最终票面利率为3.50%;品 种二实际发行规模30亿元,最终票面利率为3.72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